

泉州城建集团长期引才岗位任职条件

一、长期引才说明

1. 长期引才岗位按照“向下兼容”原则，意向报名人员符合下述所列年龄、岗位、工作经历等资格条件的，可按不高于所符合条件的最高层级岗位报名；如：符合“钻石计划——集团总部内设部门正职岗位、权属二级企业正职领导岗位”任职条件的人员，可报名钻石计划、磐石计划、柱石计划和砺石计划中的任一岗位。

2. 全日制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工作年限可适当放宽2年；

3. 大中型企业标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

4. 世界企业500强参照美国《财富》发布的最新名单；中国企业500强参照中国企业联合会发布的最新名单；福建企业100强参照福建省企业与企业家联合会发布的最新名单；国内行业100强将根据业务专业领域参照专业领域的相关评审方发布的最新名单。

二、长期引才岗位任职条件

钻石计划	集团总部内设部门正职岗位、权属二级企业正职领导岗位
任职条件	<p>1. 本科及以上学历；</p> <p>2. 年龄在45周岁（含）以下；</p> <p>3.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p> <p>（1）市属国有企业总部内设部门正职及以上岗位或部门副职岗位满4年或直属一级企业领导班子正职职务或领导班子副职职务满4年；</p> <p>（2）县（市、区）属国有企业领导班子正职职务满2年；</p> <p>（3）中央、省属企业所属相当于市属国有企业层级及以上的企业（含全资、控股及实质控制企业）内设部门正职及以上岗位或部门副职岗位满4年或其下一层级企业领导班子正职职务或领导班子副职职务满4年（相当层级或职级）；</p> <p>（4）世界500强、中国500强总部内设部门副职及以上岗位或福建100强、国内行业100强总部内设部门正职及以上岗位或部门副职岗位满2年；</p> <p>（5）世界500强、中国500强直属一级企业领导班子副职及以上岗位或福建100强、国内行业100强直属一级企业领导班子正职职务或领导班子副职职务满2年；</p> <p>（6）党政机关、事业单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所在岗人员，并担任过正科级职务或副科级职务满2年；</p> <p>（7）经认定为泉州市第一至第三层次高层次人才或经各地市认定的第一至第三层次高层次人才且从业领域与集团及权属企业经营业务相匹配，年龄可放宽至50周岁。</p>

磐石计划	集团总部内设部门副职岗位、权属二级企业副职领导岗位
任职条件	<p>1.本科及以上学历；</p> <p>2.年龄在40周岁（含）以下；</p> <p>3.满足以下条件之一：</p> <p>（1）市属国有企业总部内设部门副职岗位或直属一级企业领导班子副职职务；</p> <p>（2）县（市、区）属国有企业领导班子副职职务满2年；</p> <p>（3）中央、省属企业所属相当于市属国有企业层级及以上的企业（含全资、控股及实质控制企业）内设部门副职岗位或其下一层级企业领导班子副职职务；</p> <p>（4）世界500强、中国500强直属一级企业内设部门正职及以上岗位或福建100强、国内行业100强总部内设部门副职岗位或直属一级企业领导班子副职职务；</p> <p>（5）主板上市企业或大型企业（或相当规模层级的社会组织）总部内设部门正职及以上岗位满3年或其直属一级企业（含子、分公司）领导班子正职职务满1年或领导班子副职职务满3年；</p> <p>（6）党政机关、事业单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所在岗人员，并担任过副科级职务；</p> <p>（7）经认定为泉州市第四至五层次高层次人才或经各地市认定的第四至五层次高层次人才且从业领域与集团及权属企业经营业务相匹配，年龄可放宽至45周岁。</p>
柱石计划	<p>权属二级企业内设部门正、副职岗位</p> <p>权属三级及以下企业领导班子岗位</p>
任职条件	<p>1.本科及以上学历；</p> <p>2.年龄在40周岁（含）以下；</p> <p>3.满足以下条件之一：</p> <p>（1）市属国有企业直属一级企业内设部门正、副职岗位或直属二级企业领导班子正、副职职务；</p> <p>（2）县（市、区）属国有企业总部内设部门中层正、副职及以上岗位；</p> <p>（3）中央、省属企业所属相当于市属国有企业层级及以上的企业（含全资、控股及实质控制企业）直属一级企业内设部门正、副职岗位或其下一层级企业领导班子正、副职职务；</p> <p>（4）大中型企业（或相当规模层级的社会组织）总部内设部门副职及以上岗位或其直属一级企业内设部门正职及以上岗位；</p> <p>（5）在大型企业相关专业领域工作满10年，并担任业务骨干满3年（如：财务主管、投资主管、项目负责人、设计组组长等）；</p> <p>（6）党政机关、事业单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工作满10年，具有相当层级岗位职务或具备高级职称或全国最高等级执（职）业资格证书；</p> <p>（7）选调生：原为省委组织部从高等院校选调的品学兼优的应届大学本科及其以上的毕业生（选调生），年龄应为35周岁（含）以下，在选调岗位上工作满2年，且业绩表现突出的。</p>

<p>砺石计划</p>	<p>权属三级及以下企业内设部门正、副职岗位 集团及各级权属企业专业技术序列岗位 集团及各级权属企业经营管理序列岗位</p>
<p>任职条件</p>	<p>重点高校应届毕业生应符合以下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近2年，重点高校应届研究生毕业生（重点高校指国内“双一流”高校和三大世界大学排名机构发布的前300名高校）； 2.中国汉语言文学类、新闻传播学类、法学类、会计与审计类、财政金融类、经济贸易类、工商管理类、公共管理类、土建类、测绘类、地理科学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以及园林、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农产品、农产品质量与安全等专业，与集团（含权属企业）经营业务匹配； 3.中共党员、学生干部、参加各项竞赛获奖、获得各类奖学金、获得优秀毕业生等校级及以上荣誉的优先考虑。 <p>根据集团“十四五”发展战略规划、企业经营拓展需要，以下专业人才一般安排适当的专业技术序列岗位或经营管理序列岗位。若报名者为以下专业人才且符合钻石计划、磐石计划或柱石计划的任职条件，则既可以报名砺石计划专业人才类岗位也可报名钻石计划、磐石计划或柱石计划类岗位。</p> <p>投资运营类专业人才应符合以下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科及以上学历； 2.会计与审计类、财政金融类、工商管理类、经济贸易类、土建类等相关专业； 3.40周岁（含）以下； 4.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有8年及以上银行、证券、保险等金融机构、上市公司或大中型国有企业从事资本运作、资产运营、股权投资等工作经历； （2）连续8年及以上在政府引导基金、产业基金、结构化基金等股权类基金担任运营、风控、投资经理等关键岗位； （3）8年及以上产业投资、并购、IPO、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经验； （4）具有8年及以上在金融机构、投资机构、咨询机构、上市公司、大中型国有企业从事财务分析、尽职调查、市场调研、行业分析、战略咨询、管理咨询等相关工作经历； （5）在企业从事投资、运营、策划、市场营销等领域工作满8年，主导项目投资、运营、策划或创造营收等业绩在规模以上的客户经理、市场经理、产品经理、销售顾问等。 （6）毕业于“双一流”院校或研究生学历，且持有以下证书之一：基金从业资格证、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注册会计师（CPA）、金融风险管理师等，并在相关专业领域工作满8年。

任职 条件	<p>股权运作、股权收购类专业人才应符合以下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科及以上学历； 2.会计与审计类、财政金融类、工商管理类、经济贸易类等相关专业； 3.40 周岁（含）以下； 4.持有以下证书之一：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基金从业、证券从业等资格证书； 5.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8 年及以上券商投行部或机构业务部、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私募股权行业投资部等相关工作经验； （2）担任过规模以上企业财务等相关部门副经理及以上职务； （3）具有 8 年及以上新三板、IPO 的实操经验、私募股权行业项目尽调经验、上市公司、大型集团公司年审的经历或进入及退出项目成功运作工作经验。
	<p>工程类专业人才应符合以下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科及以上学历； 2.土建类专业； 3.40 周岁（含）以下； 4.取得工程类高级职称或工程类国家一级注册类执业资格或经国家统考取得的工程类国家最高等级职业资格； 5.从事相关专业领域工作满 8 年； 6.行业内具有较高的专业技术水平。
	<p>风控类专业人才应符合以下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科及以上学历； 2.法学类、会计与审计类、财政金融类、经济贸易类、工商管理类专业； 3.40 周岁（含）以下； 4.具有 8 年法律事务、合规内控、资产保全、投资风险管理等工作经历； 5.持有以下证书之一：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会计类、审计类、经济类中级及以上职称、注册会计师； 6.在企业从事风险控制、法律等领域工作，并取得一定的专业业绩。
	<p>会计与审计类专业人才应符合以下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科及以上学历； 2.会计与审计类、财政金融类专业； 3.40 周岁（含）以下； 4.持有以下证书之一：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高级经济师等高级职称证书或持有注册会计师、特许公认会计师（ACCA）、美国管理会计师（CMA）、特许金融分析师（CFA）等证书； 5.8 年及以上相关专业领域工作经验。

任 职 条 件	<p>审图类专业人才应符合以下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科及以上学历； 2.与岗位相关专业； 3.45 周岁（含）以下； 4.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取得相应专业审查师资格； （2）具有工程类高级职称或最高等级注册类执业资格证书，8 年及以上相关专业的 设计工作经历且主持不少于 5 项大中型项目的设计工作，近 5 年内未因违反工程建设 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收到行政处罚。
	<p>设计类专业人才应符合以下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科及以上学历； 2.土建类以及园林、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等相关专业； 3.40 周岁（含）以下； 4.取得工程类高级职称或工程类国家一级注册类执业资格或经国家统考取得的工程 类国家最高等级职业资格； 5.8 年及以上相关专业领域设计工作经验。
	<p>建材贸易类专业人才应符合以下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科以上学历； 2.工商管理类、经济贸易类、外语类等相关专业； 3.40 周岁（含）以下； 4.8 年及以上钢贸及大宗建材贸易行业工作经验，取得一定的销售业绩。
	<p>资产运营类专业人才应符合以下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科以上学历； 2.工商管理类、经济贸易类、财政金融类等相关专业； 3.40 周岁（含）以下； 4.8 年及以上资产管理、综合运营管理经验； 5.有成功的商业运营或资产运营项目经历，在行业内或专业工作领域内取得一定的业 绩。
	<p>产业投资、业态策划布局类专业人才应符合以下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科及以上学历； 2.财政金融类、工商管理类、经济贸易类、土建类、管理科学与工程等相关专业； 3.40 周岁（含）以下； 4.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有 8 年及以上咨询行业尤其是产业研究工作经验； （2）8 年及以上产业园区、工业园区等园区开发建设、运营相关工作经验； （3）8 年及以上行业研策规划、投资分析、国内外布局、规划方案设计等工作经验。

<p>融资租赁、金融保理类专业人才应符合以下条件：</p> <p>1.本科及以上学历；</p> <p>2.经济贸易类、财政金融类、统计学类、工商管理类、会计与审计类等相关专业；</p> <p>3.40 周岁（含）以下；</p> <p>4.8 年及以上融资租赁、商业保理、银行保理、供应链金融等相关工作经验。</p>
<p>高端物业、家政服务类专业人才应符合以下条件：</p> <p>1.本科及以上学历；</p> <p>2.专业不限；</p> <p>3.40 周岁（含）以下；</p> <p>4.8 年及以上中国物业服务百强企业管理工作经验或政府、高端写字楼、高端住宅小区等物业、家政管理工作经验。</p>
<p>粮油贸易、粮油深加工类专业人才应符合以下条件：</p> <p>1.本科及以上学历；</p> <p>2.专业不限；</p> <p>3.40 周岁（含）以下；</p> <p>4.满足以下条件之一：</p> <p>（1）8 年及以上粮食、食用油等大宗贸易行业工作经验或运营推广经验；</p> <p>（2）8 年及以上粮食贸易企业销售、供应链、物流管理经验。</p>
<p>综合类专业人才应符合以下条件：</p> <p>1.本科及以上学历；</p> <p>2.具有与岗位相关的专业；</p> <p>3.40 周岁（含）以下；</p> <p>4.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p> <p>5.8 年及以上文秘文书、党建、宣传、组织人事、人力资源、纪检监察、群团等企业管理或综合性工作经验；</p> <p>6.中共党员；</p> <p>7.在专业工作领域内取得一定的业绩。</p>

三、长期引才岗位任职其他要求

1. 对于行政（事业）身份干部参加应聘并录用的，其组织人事关系调入泉州城建集团有限公司，不再保留其行政（事业）级别和原有行政（事业）干部身份；

2. 涉及工作年限计算的，跨不同单位性质的任职年限、工作经验年限均可累计计算；

3. 对于在专业领域从事工作满 15 年，且具有高级职称或持有最高级职（执）业资格证书的人员，或取得显著业绩

的，可再适当放宽年龄、学历；特别优秀的人员，可适当放宽工作年限 1-3 年；具体结合个人履历，经集团招聘工作小组商议后决定；

4.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参加应聘：

（1）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所列情形之一的；

（2）因个人原因，导致企业经营管理不善，发生安全、质量等重大责任事故，或出现严重亏损，造成国有或集体资产严重流失和重大经济损失的；个人在企业经营管理活动中有重大弄虚作假行为的；

（3）受过司法机关刑事处罚的；正在党纪、政纪处分期限内的；正在接受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纪检监察机关立案审查的；

（4）国家法律法规、党纪政纪和有关政策另有规定不能担任国有企业职务的；

（5）经在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查询，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个人征信有恶意不良信用记录的；

（6）其他不宜报名的。